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关于2021年度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54号）、《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社〔2017〕237号）、《关于印发〈广东省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4〕70号）等有关规定，韶关市社会福利院现将2021年度的彩票公益金下拨和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福彩公益金使用情况

2021年财政下达至韶关市社会福利院的中央及市级福彩公益金共计259.36万元，支出合计259.35万元。

二、中央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2021年，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社〔2021〕140号）和市民政局的分配方案，“2021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粤财社〔2021〕140号，韶财社〔2021〕118号）”项目在2021年9月下达至我院共20万元，当年共支出19.99万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20万元。用于我院孤

儿实施手术和住院治疗、体检、康复等费用自付部分。该项目满足在院孤儿医疗、康复及体检需求，应治尽治，提升孤儿保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孤儿的医疗和康复，不断提高孤儿身体健康状况，增强了残疾孤儿生活自理能力，坚定了不断朝着恢复健康方向努力的自信。

三、市级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2021年市级彩票公益金于2021年1月安排至我院共计239.36万元，用于院内养老机构建设、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老人和儿童福利等，项目资金共支出239.36万元，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一）2021年韶关市社会福利院购买广东省养老机构责任保险5.04万元。该项目通过购买2021年度养老机构责任保险，借助和利用保险资源有效化解我院与住养老人及其家属因各类事故发生所产生的纠纷，从而降低运营风险，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二）2021年韶关市社会福利院安全生产检测及消防维护项目项目31.17万元。该项目用于开展消防维保、消防员培训、消防设施设备添置及改造、电气火灾安全监测、联网系统维护、防雷装置风险隐患检测等工作。

（三）2021年困难群众（特困人员）护理补贴项目23万元。用于支付院内特困供养人员的日常看护、生活照料的护理费用。

（四）2021年韶关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儿基本生活费）项目64.88万元。该项目用于院内孤儿的伙食

费、医疗费、日常用品等基本生活费支出。

（五）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1年孤儿护理补助专项资金项目65.77万元。用于支付院内孤儿日常看护、生活照料的护理费用。

（六）2021年韶关市社会福利院流浪未成年人安置保护中心护理服务费项目21.5万元。用于院内流浪未成年人安置保护中心未成年人的日常看护、生活照料的护理费用。

（七）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1年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项目专项经费项目28万元。在院内开展社工专业服务活动，为特困人员、困境儿童和其他需要提供服务的人群提供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项目联系人：黄玉娴，联系电话：（0751）8104881。

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2021年韶关市社会福利院福彩公益金项目明细表



2021 年韶关市社会福利院福彩公益金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下拨金额	支出金额	备注
一、市本级项目汇总		239.36	239.36	
1	2021 年韶关市社会福利院购买广东省养老机构责任保险	5.04	5.04	
2	2021 年韶关市社会福利院安全生产检测及消防维护项目	31.17	31.17	
3	2021 年困难群众（特困人员）护理补贴	23.00	23.00	
4	2021 年韶关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儿基本生活费）	64.88	64.88	
5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孤儿护理补助专项资金	65.77	65.77	
6	2021 年韶关市社会福利院流浪未成年人安置保护中心护理服务费	21.50	21.50	
7	2021 年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项目专项经费	28.00	28.00	
二、省级项目汇总		20.00	19.99	
1	2021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粤财社〔2021〕140 号，韶财社〔2021〕118 号）	20.00	19.99	结余 1.98 元 财政收回
省级、市级项目资金合计		259.36	259.35	

备注：支出数据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